

中臺科技大學109學年度第1學期進修部畢業生畢業典禮須知

壹、畢業典禮時間與地點：

- 一、畢業典禮日期：110年1月9日（星期六）14:00-16:50於天機大樓B2大禮堂舉行。
請提前於14:00至各班休息教室集合14:30集體由導師引導進場。
各班集合教室如下：

班級	代號	人數	導師	集合休息教室	班級	代號	人數	導師	集合休息教室
四技進護五甲	GN5A	29	陳蕙玲	2010	四技進護五乙	GN5B	25	林美玲	2012
二技進護五甲	EN5A	39	林冠語	2102	二技進護五乙	EN5B	37	何艷如	2203
二技進護五丙	EN5C	40	蕭慧玲	2014	二技進護五丁	EN5D	43	黃心樹	2103
二技進視五甲	EOP5A	56	柯青秀	2111					

- 二、典禮預演日期:110年1月8日(五)15:00在大禮堂舉行。預演參加人員為:各獎項受獎代表、司儀、畢業生致詞代表及撥帽穗代表。
- 三、畢業生(包含未能如期畢業者)，務必全體參加畢業典禮；若因故不能參加，請事先告知導師。

貳、畢業生離校手續須知(教務處進修組，分機 6602.6604. 6608.6609.6611.6612)

- 一、同學之離校程序單需經相關處室蓋章確認後，方能由導師發給畢業證書。（第一次離校手續由教務處進修組統一辦理，第二次離校手續由同學於領取當天於集合教室辦理）
- 二、學生證最遲於畢業考試最後一天前由班代統一收齊交回教務處進修組轉為校友卡。選修低年級課程(含體育、實習或通識課程等)必須上課到第18週之同學及延畢者，可於正式畢業離校前再做轉卡。
- 三、請同學在畢業考結束後將圖書館借書歸還，借書未還、圖書逾期罰款未繳者，須先至圖書館歸還書籍及繳交罰款，以免延誤離校作業。
- 四、學分費及代辦費未繳清者，須持繳費單至台灣銀行各分行臨櫃補繳，繳費單可至教務處進修組領取。
- 五、各項畢業文件證明文件影本用印申請(中英文畢業證書影本及歷年成績單)請於109年12月18日前提出申請。如在畢業典禮當天申請，須自備回郵信封及畢業證書影本，以郵寄方式寄出。

參、領取中、英文畢業證書及各項證明文件(教務處進修組，分機 6602.6604. 6608.6609.6611.6612)

- 一、領取地點：各班集合休息教室。
- 二、導師於畢業典禮結束後於各班集合教室發放中、英文畢業證書及各項證明文件，未發放完畢者請繳回進修組。
- 三、畢業證書應親自領取，不得代領。若因故不能親自領取，需事先至教務處進修組填妥「**代領學位證書委託書**」並貼妥委託人及受委託人身分證影本，代領時需繳驗領取人證件。
代領學位證書委託書下載網址: <http://aca.w4.ctust.edu.tw/files/11-1003-61-1.php?Lang=zh-tw>
- 四、學生領取畢業證書後，需在離校程序單上簽章，完成第二次離校手續。
- 五、因隨班重、補、選修而須修課至第18週始能畢業之同學，畢業證書領取時間及地點如下：

日期：110 年 2 月 4 日(星期四) 上午 9:00~15:30

地點：耕書樓一樓教務處進修組第三窗口。

肆、畢業禮服領取流程(進修部第一窗口，分機 6601)

- 一、畢業典禮當日，所有畢業生(包括未能如期畢業之同學)一律穿著畢業禮服參加。
- 二、畢業禮服領取時間：已於開學第五周前領取完畢(1 月 9 日畢業典禮當日本處上班時間為中午 12:00)
- 三、各班於典禮結束後 1 小時內，請儘速清點收齊統一繳回總務組，勿個別繳回，也勿單獨帶著禮服在校區內逗留，耽誤班級及廠商回收時間(導師畢業禮服隨畢業班一併收回)。
- 四、畢業禮服一套包括衣服、帽子及帽穗，請於領取時確認；回收時，衣服帽子或披肩不需裝回袋內，並於離校前全套歸還，如有毀損或遺失任何一樣，須照價賠償。(畢業禮服單價：學士服 1000 元、帽子 200 元、帽穗 50 元；碩士服 2000 元、披肩 600 元、帽子 200 元、帽穗 50 元)。

伍、其他事項

- 一、110 年 1 月 6 日(三)前公布各項成績優良得獎人名單，在教務處進修組公佈欄及學校首頁，並通知受獎人本人，受獎人務必出席領獎。
- 二、畢業班男同學請以班級為單位事先至教務處進修組申請歷年成績單後，再到軍訓室辦理役期折抵以免日後再往返辦理。
- 三、畢業典禮家長邀請函於 109 年 12 月 25 日(五)以郵寄方式寄出給貴家長，歡迎典禮當日到場觀禮祝福。
- 四、畢業典禮當日畢業生及家長來賓的車輛均可進入校園，請聽從交通人員指揮及引導。(因應疫情人員出入校園敬請配戴口罩)
- 五、畢業典禮相關資訊若有異動請隨時留意本校首頁「最新消息」。
- 六、畢業生請於畢業前填寫校友資料庫系統
◎畢業生填寫網址 <http://ccservice.ctust.edu.tw/ctust3g/Function/reat/reat02.aspx>

*請同學務必提前完成以下各項**離校**程序，避免耽誤領取畢業證書。

單位	離校程序項目
教務處進修組	畢業考結束後，請班代統一收回學生證至教務處進修組轉為校友卡，學生證會退還給同學。上課至 18 周者及延修者暫免繳。
圖書資訊中心	如有借書及罰款(逾期未還書)請於 考試後 歸還書籍及繳款至圖書資訊中心(圖書館)
會計室	尚有學分費未繳者，請盡速繳費。

109 學年度冬季畢業典禮畢業生須知 QR CODE 網址如下:

